

证券代码：000568

证券简称：泸州老窖

公告编号：2009-14

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次会议未否决议案。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召开时间：2009 年 6 月 18 日

2、召开地点：四川省泸州市泸州老窖营销指挥中心一楼会议

3、召开方式：现场投票方式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谢明董事长

6、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的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 13 名，代表有表决权股份 786088336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56.38%。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了会议。

三、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以 786044636 股同意，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及股东代理

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99.99%，0 股反对，43700 股弃权，审议通过了《200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以 786044636 股同意，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99.99%，0 股反对，43700 股弃权，审议通过了《200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以 786044636 股同意，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99.99%，0 股反对，43700 股弃权，审议通过了《200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以 786044636 股同意，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99.99%，0 股反对，43700 股弃权，审议通过了《200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5、以 786044636 股同意，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99.99%，0 股反对，43700 股弃权，审议通过了《200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2008 年，公司共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6598.79 万元，在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12153.70 万元后，加上上年未分配利润 7762.96 万元，可供投资者分配的利润为 122208.05 万元，决定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6.5 元（含税），剩余利润结转下年分配。

6、按照特别决议方式，以 786044636 股同意，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99.99%，0 股反对，43700 股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章程〉部分条款》。

7、以 786044636 股同意，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99.99%，0 股反对，43700 股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09 年度审计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8、选举产生了第六届董事会非职工董事以及第六届董事会非职工监事。

本次换届选举公司董事、独立董事、监事，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采用累积投票制，当选者所得选票应达到出席会议股东所代表的有票的股份数的二分之一以上。

谢明先生以 786044636 票同意，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99.99%，0 票反对，43700 票弃权，当选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张良先生以 786044636 票同意，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99.99%，0 票反对，43700 票弃权，当选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蔡秋全先生以 786044636 票同意，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99.99%，0 票反对，43700 票弃权，当选为第六届会董事。

沈才洪先生以 786044636 票同意，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99.99%，0 票反对，43700 票弃权，当选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张桥云先生以 786044636 票同意，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及股

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99.99%，0 票反对，43700 票弃权，当选为第六届董事会董事。

任晓善先生以 786044636 票同意，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及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99.99%，0 票反对，43700 票弃权，当选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郝珠江先生以 786044636 票同意，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及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股份的 99.99%，0 票反对，43700 票弃权，当选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何贤波先生以 786044636 票同意，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及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99.99%，0 票反对，43700 票弃权，当选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罗孝银先生以 786044636 票同意，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及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99.99%，0 票反对，43700 票弃权，当选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益智先生以 786044636 票同意，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及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99.99%，0 票反对，43700 票弃权，当选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刘俊涛女士以 786044636 票同意，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及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99.99%，0 票反对，43700 票弃权，当选为非职工监事。

王力先生以 786044636 票同意，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及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99.99%，0 票反对，43700 票弃权，当选

为非职工监事。

徐勇先生以 786044636 票同意，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 99.99%，0 票反对，43700 票弃权，当选为非职工监事。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四川英捷律师事务所经办律师杨波先生现场见证并就本公司 2008 年年度股东大会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及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七、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的《200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2、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〇九年六月十八日